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会议召开日期：2024 年 12 月 20 日

目 录

一、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2
二、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	
提案一：关于补选陈靖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 提案	5
提案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7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一、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五）14:5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 年 12 月 20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12 月 20 日 9:15—9:25，9:30—
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
为：2024 年 12 月 20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三、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2 月 13 日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12 月 13 日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
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
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五、现场会议地点：广西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 35 号天之泰大厦 12 楼 1220 会议室。

六、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登记。

2. 登记时间：2024 年 12 月 19 日 9:00-17:00

3. 登记地点：广西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 35 号天之泰大厦 9 楼 902 室证券部

4.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出席会议的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5.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73) 8282150 3558955

传 真：(0773) 8282150

邮 编：541002

联 系 人：黄锡军、陈薇

6. 会议费用：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七、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补选陈靖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

注：《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fo.com.cn>）。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4 日

提案一

关于补选陈靖女士为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申光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申光明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申光明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及其他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作为提名人提名陈靖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附件：陈靖女士简历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4 日

附件

陈靖女士简历

陈靖女士，1980 年 12 月出生，汉族，在职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学士，现任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陈靖女士先后在桂林市外事服务中心、桂林市雁山区、桂林市七星区、桂林广播电视台、桂林融媒体中心等单位工作，曾任桂林市雁山区民政局副局长，桂林市雁山区雁山镇副镇长（挂职），桂林市雁山区大埠乡党委委员，桂林市雁山区团委书记，桂林国民村镇银行行长助理（挂职），桂林市雁山区旅游文化体育局局长，桂林市雁山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桂林市七星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桂林广播电视台党组书记、台长，桂林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兼），桂林市融媒体中心党委副书记、常务副主任、总编辑等职务。

陈靖女士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提案二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公司股东大会：

根据《公司法（2023 年修订）》相关规定，提议对公司章程法定代表人相关内容进行如下修改：

第八条原文为：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修改为：

“董事长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4 日